

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 及再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鞍山惠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惠丰投资”）将其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在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红塔证券”）办理了股票解除质押及再质押业务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惠丰投资	是	8,340,000	10.60	2.05	否	否	2025年6月11日	2026年6月11日	红塔证券	融资
惠丰投资	是	7,700,000	9.79	1.90	否	否	2025年6月12日	2026年6月12日	红塔证券	融资

（二）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质押起始日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
惠丰投资	是	10,000,000	12.71	2.46	2024年6月17日	2025年6月17日	红塔证券

（三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 (%)	本次解除 质押前质 押股份数 量(股)	本次解除 质押后质 押股份数 量(股)	占其所持 股份比 例(%)	占公 司总 股本 比例 (%)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 股份限 售和冻 结数量 (股)	占已质 押股份 比例 (%)	未质押 股份限 售和冻 结数量 (股)	占未质 押股份 比例 (%)
惠丰投资	78,650,580	19.37	30,470,000	36,510,000	46.42	8.99	0	0	0	0
徐惠祥	48,260,762	11.89	31,450,000	31,450,000	65.17	7.75	0	0	0	0
臧婕	29,825,208	7.35	17,540,000	17,540,000	58.81	4.32	0	0	0	0
合计	156,736,550	38.61	79,460,000	85,500,000	54.55	21.06	0	0	0	0

注：1.徐惠祥、徐恕、臧婕分别持有鞍山惠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2.50%、19.25%、8.25%的股份，三人间接支配公司 19.37%的股份，臧婕直接持有公司 7.35%股份，徐惠祥直接持有公司 11.89%股份，徐惠祥与臧婕为夫妻关系，徐恕与徐惠祥为父子关系，三人合计支配公司 38.61%的股权，徐惠祥、臧婕于 2024 年 5 月续签了《一致行动协议》。上述数据表中可能存在个别数据加总后存在尾差，系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。

二、其他说明

1.惠丰投资本次办理的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业务是根据自身资金安排，不涉及新增融资。

2.惠丰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2,477 万股，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 15.80%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6.1%，对应融资余额约 1 亿元。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2,877 万股，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 18.36%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7.09%，对应融资余额约 1.2 亿元。其资信情况、财务状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，还款资金来源为自有或自筹资金，其偿还能力强，不存在流动性风险，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。

3.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、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4.惠丰投资本次股份质押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不产生实质性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登记证明；

2.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6月13日